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安政办发〔2011〕86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安康市参加第四届陕西旅游 商品博览会工作方案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有关部门：

《安康市参加第四届陕西旅游商品博览会工作方案》已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二〇一一年八月四日

安康市参加第四届陕西旅游商品博览会工作方案

第四届陕西旅游商品博览会将于 2011 年 9 月 2 日至 9 月 5 日在西安曲江国际会展中心举办，根据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举办第四届陕西旅游商品博览会的通知》（陕政办发〔2011〕66 号）要求，为做好我市参加第四届旅游商品博览会（以下简称旅博会）各项工作，制定以下工作方案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认真贯彻落实陕西省人民政府《关于进一步加快旅游产业发展的决定》，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按照打造中国山水生态休闲度假胜地和国内一流旅游目的地的要求，以旅游示范县和旅游核心板块为重点，以精品旅游项目、景区（点）、旅游线路、特色旅游商品为主要内容，充分展示我市山水生态度假旅游、乡村休闲旅游、特色商品购物旅游等丰富的旅游资源，积极促进我市旅游商品（产品）的创新发展，提升旅游产品素质，推动旅游商品消费，努力开创全市旅游工作的新局面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为加强对我市参展工作的领导，成立安康市参加第四届陕西旅游商品博览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，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杜寿平 副市长

副组长：王汉琳 市长助理、市旅游局局长

赵德成 市政府副秘书长

成 员：滕荆康 市旅游局副局长

陈 勇 市商务局副局长
鄢明建 市文化文物广电局副局长
张继成 市林业局副局长
陈晓鸣 市招商局副局长
缪红艳 汉阴县政府副县长
王顺利 石泉县政府副县长
刘 云 宁陕县政府副县长
贾学勇 紫阳县政府副县长
张 峰 岚皋县政府副县长
李 黎 平利县政府副县长
胡纪美 镇坪县政府副县长
曾 炜 旬阳县政府副县长
吴德莲 白河县政府副县长
徐明金 汉滨区政府党组成员、瀛湖管理局局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旅游局，具体负责我市的参展工作，滕荆康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三、工作任务

本届旅博会共设六个展区展馆，按省上要求，我市将参加大美陕西专题展区、秦巴山水专题展区和一个旅游商品馆的参展工作，并组织开展旅游项目招商、旅游精品线路推介和地方特色文化表演专场等促销活动。现就参展工作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大美陕西专题展区

该展区布展以省级部门为主，重点展示全省旅游资源和旅游产业的总体状况，推介一批重大旅游文化招商项目。市旅游局负

责大美陕西专题展区的参展工作；负责与省上有关单位联系对接，确保我市核心旅游项目、精品旅游线路、重点旅游产品能够进入该区展示。

（二）秦巴山水专题展区

该展区以市（区）为单位，主要展示县（区）旅游产业发展的最新成就、主要产品、精品线路、招商项目等，是本届旅博会地市面向公众展示的重点区域。该展区分配我市展位 44 个，其中分配市旅游形象总体展示展位 4 个，每县区均分配展位 4 个。该展区组展、布展工作由市旅游局牵头负总责，各县区配合完成；地方特色商品参展工作由市商务局牵头，各县区配合，积极组织我市企业进馆展示商品；市文广局负责指导各县区负责编排地方特色文艺节目，并在会展期间进行表演。

（三）项目招商和旅游促销活动

1、省上各类促销活动。会展期间省上将举办各类促销活动，市旅游局、市招商局要组织有关县区和旅游企业，积极参加省上组织的旅游重点县（市）长论坛、百家著名旅游景区（景点）宣传营销战略交流会、陕西旅游文化重点招商项目和精品线路推介会等活动。

2、安康生态旅游推介会。展会期间，我市将举办安康生态旅游推介会。市旅游局负责推介会的组织协调；负责邀请省内外旅游投资商、重点旅行社参会；负责组织重点县区开展推介活动；市招商局负责邀请投资客商参会。

四、工作步骤

本届旅博会筹备工作分三个阶段。各阶段具体任务安排如下：

(一) 准备阶段 (7月5日至8月9日)

1、制定我市参展工作总体方案，成立安康市参加旅博会的组织机构，安排部署筹备工作。

2、各县区、各有关部门成立工作机构，制定筹备工作方案，于8月8日前将筹备工作机构名单、报市旅博会筹委会办公室。

3、各相关部门按照各自实施方案做好工作落实。

(二) 实施阶段 (8月10日至8月24日)

1、完善布展方案；做好国庆黄金周旅游线路策划、旅游商品征集。

2、完成各种旅游宣传折页、画册、旅游音像资料的制作的编印和准备工作。

3、完成旅游项目招商和地方特色文艺节目表演的准备工作。

(三) 检查落实阶段 (8月25日至9月1日)

市旅博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对各项参展筹备工作进行检查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、加强领导，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。陕西省旅游商品博览会是我省的一项重要旅游活动，各县区、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本届旅博会参展宣传，成立相应组织机构，明确细化工作责任，落实工作经费和人员，迅速开展筹备工作。主动与市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，加强沟通和协调配合。

2、认真准备，切实完成组展布展参展工作。各县区要充分发挥各自优势，以旅游资源为依托，以精品旅游景点、景区为主体，以地方丰富多彩的旅游商品为延伸，通过图片、视频、画册、实

物、现场表演等形式，充分展示县域旅游经济优势特色，全力培育新的旅游目的地、新的标志性景点、新的旅游热点。各参会单位要精心策划一批重点旅游开发项目，做好客商邀请、洽谈对接等准备工作，力争在旅博会项目签约上取得实质性进展。

3、精心组织，实现旅游商品（产品）新突破。各县区、各有关部门要精选参展内容，突出展示旅游示范县和旅游核心板块，县区开发建设重点旅游景区（点），乡村休闲、游乐项目、地方特色演出、风土民俗等地方旅游资源，大力宣传、推介全市生态旅游资源和丰富的地方特色旅游商品。

本届旅博会展位费与布展费由参展单位自理。按每个展位收取租赁与特装费用共 1.2 万元（展位租赁费 3000 元，特装费用 9000 元），每个县区需缴纳费用 4.8 万元。请各参展单位务必于 2011 年 8 月 10 日前将费用全额交市旅博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联系人：宋孝纲 电话：3200625 13909159532。

主题词：旅游 博览会 方案 通知

抄送：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纪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。

各新闻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1 年 8 月 4 日印发

共印 30 份